

十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吉林辽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服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制造商为吉林省安全生产检测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0人,营业收入为8915.91万元,资产总额为34829.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吉林省安全生产检测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4.20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